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证券代码:603887 公告编号:2026-036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及线上同步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4月24日通过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部分董事以腾讯会议方式入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杨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相关主体签署<表决权放弃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表决权放弃协议之补充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证券代码:603887 公告编号:2026-037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表决权放弃协议之补充协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系前期《表决权放弃协议》之续签:近日,中能建(北京)智慧算力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中国电力顾问集团北京智慧算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能智算")与谢晓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和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签署了《表决权放弃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本次系2024年10月14日《表决权放弃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内容请见公告号2024-102)之续签,约定在中能智算成为公司控股股东之后,谢晓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可撤销地、无条件地承诺在弃权期限内放弃对所持有公司90,515,241股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

● 明确了关键时间节点:本补充协议进一步说明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宜(以下简称"本次项目")后续推进的关键时间节点。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国资委审批结果,未召开审议本次项目的股东会,尚不具备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部门提交相关材料的前提条件,具体时间节点详见本公告正文。

● 本次项目存在不确定性:补充协议的签署不代表本次项目最终能够完成,期间仍需获得国资审批部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股东会等机构的批准,存在较高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近日,中能智算与谢晓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和公司(以下统称"各签署方")签署了补充协议,约定在中能智算成为公司控股股东之后,谢晓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可撤销地、无条件地承诺在弃权期限内放弃对所持有公司90,515,241股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同时对本次项目后续推进的关键时间节点做出了进一步约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补充协议之主要条款

(1)经中能智算与上市公司研判,各签署方一致确认继续推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宜。

(2)若2026年10月13日之前本次项目未能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受理或未获得国资委审批通过,则各签署方将磋商是否就原协议及本补充协议进一步签署第二份补充协议。在磋商期间,任一签署方均有权单方面终止原协议、本补充协议及本次项目。

(3)若2026年10月13日之前本次项目已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受理及国资委审批通过,但在2026年12月31日之前本次项目未经证券监管机构审批完成,则各签署方将磋商是否就原协议及本补充协议进一步签署第二份补充协议。在磋商期间,任一签署方均有权单方面终止原协议、本补充协议及本次项目。

(4)若各签署方未在2027年1月13日之前就是否进一步签署第二份补充协议达成一致,则原协议及本补充协议自动失效,本次项目自动终止。

(5)其他原协议条款保持不变。

(6)本补充协议是原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补充协议约定与原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本补充协议未尽事宜,仍按原协议相关约定执行。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补充协议的签署系鉴于各方于2024年10月14日签署的原协议中约定:"如自《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签署之日起超过18个月相关审批/审核结果仍未形成,则中能智算与公司须开展实质性的研判。",现经各方研判后,一致确认继续推进本次项目。该事项的推进不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项目存在不确定性:补充协议的签署不代表本次项目最终能够完成,期间仍需获得国资审批部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股东会等机构的批准,存在较高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表决权放弃协议之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88728 证券简称:格科微 公告编号:2026-013

格科微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的境内外全资、控股子公司,包括格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格科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格科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格科微电子(浙江)有限公司、格科集成电路(上海)有限公司。

● 本次对外担保金额及实际担保余额:预计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新增有固定金额的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70亿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此类有固定金额的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2,333,737,524.36元。此外,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在商品销售,原材料及设备采购,软件及技术采购,加工等服务采购业务及其他相关业务的开展中相互提供无固定金额的经营类担保。

● 本次对外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本次对外担保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对外担保额度预计

为满足格科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包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的境内外全资、控股子公司,下同)的经营需要、提高资金周转效率、保证业务顺利开展,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6年度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70亿元。前述担保仅限于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包括公司为子公司担保、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担保等,不包括为公司及子公司以外的主体提供担保。前述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留置、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最高额担保及适用法律法规项下的其他担保形式。前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预计相关议案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上述担保总额不等于实际担保金额,实际发生担保金额取决于被担保的债务人与相关交易方的实际债务金额。具体担保预计如下:

单位:亿元人民币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额度
格科微有限公司	格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115
	格科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55
	格科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20
	格科微电子(浙江)有限公司	10
	格科集成电路(上海)有限公司	3
格科微电子(浙江)有限公司	格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17
格科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格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15
	格科微电子(浙江)有限公司	5
格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格科微电子(浙江)有限公司	25
	格科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5
合计		270

注:上表是基于2026年度(指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及子公司业务情况的预计,为保证生产经营实际需求,在总体风险可控的基础上提高对外担保的灵活性,基于未来可能的预计基础变化,在本次对外担保总额度内,上述担保单位的担保额度可以相互调剂使用,也可在上述担保单位和公司其他子公司之间相互调剂使用,被担保单位亦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除上述担保额度预计外,根据日常业务开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在商品销售,原材料及设备采购,软件及技术采购,加工等服务采购业务及其他相关业务的开展中相互提供无固定金额的经营类担保。此类担保系根据部分客户/供应商/交易方的要求提供,仅限于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包括公司为子公司担保、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担保等,不包括为公司及子公司以外的主体提供担保。前述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留置、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及适用法律法规项下的其他担保形式。此类担保未约定具体的担保债务金额,担保范围涵盖被担保的债务人在相关业务项下的付款义务及责任。此类无固定金额的经营类担保的使用有效期为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预计相关议案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二)授权事宜

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赵立新先生、曹维女士(前二者任一均称为"授权董事")或授权董事指定人士在股东会批准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全权办理与上述担保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法律文书、调整担保方式、确定担保金额、向债权人及相关方确认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的使用情况及剩余额度情况、办理相关手续等,并由授权董事在上述核定的担保总额度内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公司和子公司之间调剂担保额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格科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成立日期	2005年3月29日
注册地点	中国香港
董事	赵立新
主营业务	发行人境外采购和销售平台
股权结构	格科微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资产总额 2025-12-31(未经审计)	负债总额 2025-12-31(未经审计)	资产净额 2025-12-31(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025年度(未经审计)	净利润 2025年度(未经审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25年度(未经审计)
1,065,484.90	659,133.60	406,351.30	900,161.80	-3,298.43	-3,569.92

(二)格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成立日期	2003年12月26日
注册地点	中国上海
法定代表人	赵立新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受母公司及其授权管理的中国境内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委托,为其提供咨询服务,市场营销服务、技术支持和研究开发服务,信息服务、员工培训和管理服务,承接本集团内部的共享服务及境外公司的外包服务等;集成电路及相关电子产品的设计、研发;测试、图像传感器的生产;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与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格科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资产总额 2025-12-31(未经审计)	负债总额 2025-12-31(未经审计)	资产净额 2025-12-31(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025年度(未经审计)	净利润 2025年度(未经审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25年度(未经审计)
1,578,109.53	1,071,179.74	506,929.79	814,328.23	19,253.18	14,984.78

(三)格科微电子(浙江)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成立日期	2016年11月23日
注册地点	中国浙江
法定代表人	赵立新
经营范围	集成电路及相关电子产品、摄像头模组及其配件和相关辅助材料、指纹识别模组的设计、研发、生产、测试和销售;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与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租赁;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格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持有60.98%股权格科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持有39.02%股权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资产总额 2025-12-31(未经审计)	负债总额 2025-12-31(未经审计)	资产净额 2025-12-31(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025年度(未经审计)	净利润 2025年度(未经审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25年度(未经审计)
631,853.90	439,772.18	192,081.71	400,741.47	19,898.33	12,242.74

(四)格科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成立日期	2020年3月10日
注册地点	中国上海
法定代表人	赵立新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从事半导体科技、集成电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半导体材料、模具的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格科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持有64.29%股权 格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持有35.71%股权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资产总额 2025-12-31(未经审计)	负债总额 2025-12-31(未经审计)	资产净额 2025-12-31(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025年度(未经审计)	净利润 2025年度(未经审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25年度(未经审计)
1,465,682.15	862,288.13	603,394.03	253,519.37	-20,851.11	-22,391.49

(五)格科集成电路(上海)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成立日期	2022年2月17日
注册地点	中国上海
法定代表人	赵立新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从事集成电路科技、半导体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模具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光电子器件销售;安防设备销售;办公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机械设备租赁;进出口代理;贸易经纪;离岸贸易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格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资产总额 2025-12-31(未经审计)	负债总额 2025-12-31(未经审计)	资产净额 2025-12-31(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025年度(未经审计)	净利润 2025年度(未经审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25年度(未经审计)
43,962.57	39,681.77	4,280.79	263,710.04	2,635.99	2,137.1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过往协议仍在有效期的除外),上述担保预计额度仅为公司及子公司拟于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预计相关议案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期间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及签约时间等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上述担保事项系为确保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持续、稳健开展,并结合目前公司及子公司业务情况进行的额度预计,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整体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助于满足日常资金使用及业务需求。被担保对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5,785,824,304.89元(担保总额指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28.16%,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105.70%。除前述有固定金额的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在原材料及设备采购,软件及技术采购等业务中相互提供无固定金额的经营类担保。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不涉及担保相关的诉讼。

特此公告。

格科微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728 证券简称:格科微

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全文。

2、本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 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88728
公司简称	格科微
公司名称	格科微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合并报表范围
时间范围	完整会计年度
编制依据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__战略委员会__ □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__每年__ □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相关制度或措施为__ESG工作小组负责日常数据监测与信息收集,定期向战略委员会提交进展报告,内容涵盖关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风险识别及应对进展。如遇重大突发事项,随时通过邮件、专题报告形式向管理层及董事会汇报。战略委员会每年不定期召开会议,审议目标执行情况,评估风险应对措施的有效性,并提出改进建议。董事会每年审议ESG整体工作,对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评定,推动管理持续优化。__ □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股东与投资者	公司治理 合规与风险管理 投资者关系	电话/邮件/网络回复 各类信息披露平台 股东会 现场调研
客户	创新驱动 客户服务与沟通 产品质量与安全 商业道德	即时沟通工具 客户服务热线 现场拜访
政府与监管机构	商业道德 合规与风险管理 环境合规管理 职业健康与安全	证券交易所会议 政府调研 各类信息披露平台 政府会议
合作伙伴	可持续供应链 商业道德	行业论坛 交流会议 即时沟通工具
员工	职业发展与培训 员工权益保障 职业健康与安全	员工交流会 意见反馈箱 一对一沟通 《格科圈儿》文化公众号
社区与公益组织	环境合规管理 污染物排放管理 废弃物管理 社会贡献	信息披露平台 公司官网 微信公众号等
行业协会	产品质量与安全 创新驱动	技术论坛 行业博览会 合作伙伴峰会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ESG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应对气候变化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
2	环境合规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环境合规管理
3	污染物排放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污染物排放
4	废弃物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废弃物处理
5	循环经济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循环经济
6	能源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能源利用
7	水资源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水资源利用
8	研发创新与知识产权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创新驱动
9	客户服务与沟通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10	产品质量与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11	可持续供应链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供应链安全
12	职业发展与培训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3	员工权益保障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4	职业健康与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5	公司治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
16	商业道德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反不正当竞争

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以下简称《14号指引》)中规定的对公司不具有重要性的议题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ESG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是否披露/是否按照《14号指引》第七条规定,在报告中进行解释说明
1	尽职调查	√不具有重要性	已披露
2	利益相关方沟通	√不具有重要性	已披露
3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不具有重要性	未披露/是
4	科技伦理	√不具有重要性	未披露/是

证券代码:688728 证券简称:格科微 公告编号:2026-011

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格科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 公司2025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主要是基于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企业发展阶段、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和未来主营业务的发展规划、资金需求以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等因素的综合考虑。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5,050.91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87,132.71万元。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和未来主营业务的发展规划,为确保公司拥有必要的、充足的资金以应对当前外部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和资金需求,拟决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不会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指标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56,565,364.33	15,524,309.77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509,123.00	186,805,894.00	48,244,998.00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414,924,797.4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72,089,674.1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95,186,671.6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72,089,674.1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75.74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2,720,586,989.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18,862,232,041.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14.4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公司最近三年累计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449,465,696.10元,公司以回购方式实现了对投资者的权益回报。同时,充分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高速发展期和资产投入期,资金量需求大,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2025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2025年度未分配利润将累计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设备购置等需求。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财务状况、未来业务发展需要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格科微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728 证券简称:格科微 公告编号:2026-014

格科微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鉴于近期国际经济、金融环境波动频繁等多重因素的影响,人民币汇率波动的不确定性增强,为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降低市场波动对格科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及损益带来的影响,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主要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利率互换、外汇期权、结构性远期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等。单日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1亿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单笔交易金额不得超过3,000.00万美元,在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可以部分抵消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但仍存在一定的风险:1)汇率波动风险: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可能出现对汇率或利率行情走势的判断与实际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形,远期外汇交易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判断风险。2)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由于操作人员对汇率走势判断出现偏差,未能及时、充分理解产品信息,或未按规定程序操作而造成一定风险。3)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履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存在外币采购与销售,结算币种主要采用美元、欧元、日元等。鉴于近期国际经济、金融环境波动频繁等多重因素的影响,人民币汇率波动的不确定性增强,为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降低市场波动对公司经营及损益带来的影响,公司拟开展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本次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资金使用安排合理。根据相关会计准则,本次投资符合套期保值相关规定。

(二)交易金额

公司坚持中性汇率风险管理理念,将分步骤、分层次,主动管理汇率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单日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1亿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单笔交易金额不得超过3,000.00万美元。在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即美元、欧元、日元等。交易品种均为与基础业务密切相关的外汇衍生产品或组合,主要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利率互换、外汇期权、结构性远期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等;交易对手方为具有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经营稳健且资信良好的国内和国际性金融机构;为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公司将根据业务需要在境外开展衍生品交易,以加强金融风险管理,满足公司稳健经营的需求。

(五)交易期限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前述业务只限于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即美元、欧元、日元等),品种主要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利率互换、外汇期权、结构性远期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等,单日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1亿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单笔交易金额不得超过3,000.00万美元,在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鉴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的生产经营密切相关,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之日起12个月。

三、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可以部分抵消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但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可能出现对汇率或利率行情走势的判断与实际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形,远期外汇交易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判断风险。

2.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由于操作人员对汇率走势判断出现偏差,未能及时、充分理解产品信息,或未按规定程序操作而造成一定风险。

3.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履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严格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选择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2.严格控制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规模,公司只能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

3.明确岗位责任,严格在授权范围内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及职业道德,并加强与银行等相关专业机构及专家的沟通与交流,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最大限度的规避操作风险的发生。

4.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持续监控,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在市场剧烈波动或风险增大情况下,或导致发生重大浮盈、浮亏时第一时间向公司管理层报告,以立即商讨应对措施,综合运用风险规避、风险降低、风险分担和风险承受等应对策略,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措施。

5.公司选择具有合法资质的、信用级别高的大型商业银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密切跟踪相关领域的法律法规,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将根据《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流程进行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对应正常合理的生产经营背景,与收付款时间相匹配,不会对公司的流动性造成影响。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与会计处理。

特此公告。

格科微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728 证券简称:格科微 公告编号:2026-012

格科微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前身为1993年3月28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2000年6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2012年12月24日财政部财会函[2012]52号批准,于2013年1月18日转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海阳西路555号、东育路588号第45层4501、4504单元。

普华永道中天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具备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此外,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同时也在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US PCAOB)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

普华永道中天的首席合伙人为李丹。截至2025年12月31日,普华永道中天合伙人数为172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940余人,其中自2013年起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200余人。

普华永道中天经审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4年度)的收入总额为人民币63.19亿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57.70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25.36亿元。

普华永道中天的2024年度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含A股和B股)为29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8,208.81万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及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等,与格科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同行业(制造业)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2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普华永道中天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3年普华永道中天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为:在相关民事诉讼案件中,法院生效判决认定普华永道中天就投资者损失在上市公司担责范围内承担3%的比例连带责任,约人民币2万元。

3.诚信记录

普华永道中天及从业人员近三年没有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普华永道中天曾因同一项目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各一次,受到沪、深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各一次,三名从业人员因该项目分别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各一次及沪、深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各一次,八名从业人员因该项目受到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各一次。此外,普华永道中天受到证券监督机构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四次,受到证券交易所予以监管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三次,九名从业人员受到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各一次,八名从业人员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各一次,六名从业人员受到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措施各一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朱伟,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0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年至2020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1998年起开始在普华永道中天执业,近3年已签署或复核8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高建斌,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1997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过去未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1995年起开始在普华永道中天执业,近3年已签署或复核7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会计师:钟婉玲,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18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起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15年起开始在普华永道中天执业,近3年已签署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格科微有限公司的2026年度审计机构,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朱伟先生、质量复核合伙人高建斌先生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钟婉玲女士最近3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格科微有限公司的2026年度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朱伟先生、质量复核合伙人高建斌先生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钟婉玲女士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普华永道中天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公司就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向普华永道中天支付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417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90万元),较上一年持平。2026年度的审计服务收费的具体金额将根据2026年度审计项目工作量,由公司与普华永道中天协商确定。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6年度审计项目工作量与普华永道中天协商确定2026年度审计服务收费的具体金额。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2026年4月24日,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2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作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审计委员会认为,普华永道中天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能够认真履行审计职责,客观独立发表审计意见,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具有足够的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6年度审计工作要求。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作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上述续聘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格科微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公司代码:688728 公司简称:格科微

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部分内容。

3、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50.91万元。综合考虑行业现状、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情况等因素,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8、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截止至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414,924,797.45元,存在未弥补亏损。

9、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治理特殊安排情况:

√本公司为红筹企业

公司为一家根据《开曼群岛公司法》设立的公司,公司治理模式与适用中国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一般A股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模式存在一定差异。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1.1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1.2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1.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修赟	郭修赟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盛夏路560号2幢第11层整层、第12层整层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盛夏路560号2幢第11层整层、第12层整层
电话	021-60126212	021-60126212
传真	021-58968522	021-58968522
电子信箱	ir@gcoreinc.com	ir@gcoreinc.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半导体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之一,主营业务为CMOS图像传感器和显示驱动芯片的研发、设计、制造、封测和销售。公司目前主要提供QVGA(8万像素)至5,000万像素的CMOS图像传感器和LCD DDIC/TDDI(分辨率涵盖从QQVGA到FHD+)以及AMOLED穿戴类显示驱动IC,其产品主要应用于手机领域,同时广泛应用于包括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可穿戴设备、移动支付、汽车电子等在内的消费电子和工业应用领域。

2.2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专注于CMOS图像传感器和显示驱动芯片的研发、设计、制造、封测和销售环节,部分晶圆制造及封装测试环节委托给相应的代工厂完成。公司通过自有的COM标准化封装和测试产线自主完成部分产品的封装及测试,同时公司临港工厂已实现规模量产,大幅度提升公司在高阶产品领域的研发能力,加速芯片研发迭代的效率,并加强公司对供应链产能波动风险的抵御能力。

2.3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制造业"中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39"。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电子核心产业"之"集成电路制造"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为CMOS图像传感器和显示驱动芯片的研发、设计、制造、封测和销售。目前,手机是CMOS图像传感器的主要应用领域,其他主要下游应用还包括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其他电子消费终端,以及汽车电子、智慧城市、医疗影像等领域。根据Frost & Sullivan统计,至2025年,新兴领域应用将推动CMOS图像传感器持续增长,但随着智能手机多摄趋势的不断发展,手机用CMOS图像传感器仍将保持其关键的市场地位。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半导体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之一,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全国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和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25年,公司蝉联"十大中国IC设计公司",荣膺WEAA"年度创新企业"称号;0.7μm 5,000万像素图像传感器GC50E1先后荣获工博会首个集成电路创新成果奖、2025中国创新IC强芯奖潜力新秀奖等称号。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模式,目前已形成创新性强、实用性高的核心技术体系,主要产品CMOS图像传感器和显示驱动芯片已广泛应用于包括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可穿戴设备、移动支付、汽车电子等在内的消费电子和工业应用领域中。2025年,公司手机CMOS图像传感器出货超11亿颗,市场份额属第一梯队。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临港工厂顺利实现5,000万像素产品量产,创新的单芯片高像素芯片集成技术得到市场的进一步认可,未来工厂将进一步大幅度提升公司在高阶产品领域的研发能力,加速芯片研发迭代的效率,并加强公司对供应链产能波动风险的抵御能力。

未来,CMOS图像传感器像素的提升将成为行业主流企业竞争的主要切入点,拥有自主产线的企业将在产能保障更为有效的同时,进行高效的内部协同与研发,从而推动新产品及新工艺的快速推出,是占据行业前沿地位、提升市场份额的有力手段。IDM、Fab-lite将成为半导体企业发展的一大趋势。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24,394,599,083	22,419,857,634	8.81	20,203,228,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57,621,594	7,774,716,435	1.07	7,879,867,967
营业收入	7,781,803,637	6,383,250,681	21.91	4,697,177,723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7,777,319,658	6,379,848,883	21.90	4,691,519,805
利润总额	9,859,711	124,537,272	-92.08	12,318,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509,123	186,805,894	-72.96	48,244,9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1,807,993	70,656,572	-229.94	61,687,2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4,863,353	957,472,963	72.84	405,052,6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5	2.39	减少1.74个百分点	0.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7	-71.43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7	-71.43	0.0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51	14.91	减少2.40个百分点	16.9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524,264,403	2,112,076,702	2,086,238,027	2,059,224,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730,895	81,492,813	20,426,727	320,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6,729,329	41,779,349	8,429,540	-85,287,5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445,096	571,071,344	156,052,407	685,294,50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2,5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4,64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Uni-sky Holding Limited	0	1,050,000,000	40.38	0	无	0	境外法人
Cosmos L.P.	-43,019,299	267,579,801	10.29	0	无	0	境外法人
Keen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2,000,000	173,000,000	6.65	0	无	0	境外法人
Hopefield Holding Limited	0	164,990,000	6.34	0	质押	11,000,000	境外法人
Pacven Walden Ventures V, L.P.	-6,552,000	112,063,947	4.31	0	无	0	境外法人
ZHAOHUI WANG	0	35,500,000	1.37	0	无	0	境外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768,332	31,602,302	1.22	0	无	0	境外法人
上海橙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30,946,420	1.19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242,386	30,230,115	1.1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082,094	28,567,769	1.1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10名股东中: 1.Cosmos L.P.的普通合伙人为Cosmos GP Ltd.,该普通合伙人为Uni-sky Holding Limited的全资子公司,故Cosmos L.P.受Uni-sky Holding Limited控制,为Uni-sky Holding Limited的一致行动人。 2.上海橙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华芯原创(青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芯原创"),华芯原创的唯一股东为香港萨卡里亚责任有限公司,香港萨卡里亚责任有限公司的唯一的股东及董事为LIP-BU TAN(陈立武);Pacven Walden Ventures V,L.P.的管理合伙人为Pacven Walden Management V Co.,Ltd.,LIP-BU TAN(陈立武)担任该管理合伙人董事。 3.Uni-sky Holding Limited与Cosmos L.P.实际控制人为赵立新先生。 除上述情形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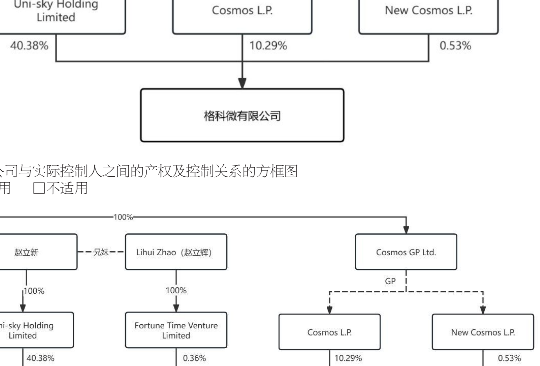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格科微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	26格科微MTN001(科创债)	102680380	2029-02-06	500,000,000	2.11
格科微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二期科技创新债券	26格科微MTN002(科创债)	102681617	2029-04-24	500,000,000	1.95

5.2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3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具体参见本节"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728 证券简称:格科微 公告编号:2026-015

格科微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格科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具体如下:

根据公司内部管理安排,公司原证券事务代表郭修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仍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职务,公司董事会同意由张辰女士(简历附后)担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通讯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盛夏路560号2幢第11层整层、第12层整层

联系电话:021-60126212

电子邮箱:ir@gcoreinc.com

特此公告。

格科微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张辰女士,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学历。2021年加入公司,担任证券事务部经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张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